

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

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前，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副总经理丁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02,7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.0442%；副总经理李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6,58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.0329%；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（离任）罗斌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89,58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.0385%；财务负责人（离任）钟伟琴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69,58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.0299%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丁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02,7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0.0442%；李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6,58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0.0329%；罗斌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7,28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0.0289%；钟伟琴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52,28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0.0225%。

●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丁勇先生、李峰先生、罗斌斌先生和钟伟琴女士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区间届满。丁勇先生、李峰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；罗斌斌先生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共计 22,3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096%，减持价格区间为 49.10 元/股至 49.19 元/股，减持总金额 1,095,880.00 元，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；钟伟琴女士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共计 17,3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074%，减持价格区间为 49.09 元/股至 49.10 元/股，减持总金额 849,380.00 元，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。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丁勇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102,700	0.0442%	其他方式取得：102,700 股
李峰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76,588	0.0329%	其他方式取得：76,588 股
罗斌斌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89,580	0.0385%	其他方式取得：89,580 股
钟伟琴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69,580	0.0299%	其他方式取得：69,580 股

注：罗斌斌先生、钟伟琴女士已于 2023 年 4 月 7 日离任。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高级管理人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减持完成情况	当前持股 数量(股)	当前持 股比例
丁勇	0	0%	2022/10/18~2023/4/17	集中竞价交易	0-0	0	已完成	102,700	0.0442%
李峰	0	0%	2022/10/18~2023/4/17	集中竞价交易	0-0	0	已完成	76,588	0.0329%
罗斌斌	22,300	0.0096%	2023/3/31~2023/3/31	集中竞价交易	49.10-49.19	1,095,880.00	已完成	67,280	0.0289%
钟伟琴	17,300	0.0074%	2023/3/31~2023/3/31	集中竞价交易	49.09-49.10	849,380.00	已完成	52,280	0.0225%

(二)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丁勇先生、李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未实施减持。

(四)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未达到 已达到

(五)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18日